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徐麗婷

電話：(03)3322101分機7418

傳真：(03)3358254

電子信箱：betty011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林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000456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00045648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00045648_ATTA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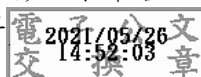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辦理「110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教學實施成果徵選辦法」及「110年度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計畫徵選辦法」資料各1份，請轉知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5月19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05576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2項徵選辦法已公告於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「保險局風險管理與保險教育推廣入口網」 (<https://rm.ib.gov.tw>) 及「110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推廣合作計畫」網站 (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twnposfinancial>)，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金融基礎教育推廣計畫小組，02-87726020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高中教育科



學務處

110/05/26 14:57



1100003182

有附件